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4)

盈利警告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就目前可供本集團初步評估的最新信息，預期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六個月將錄得淨虧損，而比較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

根據目前掌握的資料，該預期由盈利到虧損的變化主要由於(i)香港和中國的經濟進一步放緩和後續對消費者信心的負面影響;及(ii)本集團的康怡和黃埔綜合百貨店的裝修已分別自2016年3月上旬和2016年5月中旬開始。誠如本公司2015年年報中提到，本集團計劃把康怡及黃埔綜合百貨店改裝為全新「AEON Style Stores」，以煥然一新的面貌登場，並提供更佳的产品組合及更時尚舒適的購物環境，為向顧客提供全新的購物體驗。本公司預計康怡店改裝將於2016年7月初完成和黃埔店改裝將於2016年9月完成。然而改裝期間這兩家店已經局部關閉，從而對各自的業務運營及因此對集團的財務產生負面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集團管理層就目前可供本集團初步評估的最新信息，並非按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核或已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作出。本公司預計將於2016年8月中公佈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的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佩雯

香港，2016年5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佩雯女士、水島吉章先生、谷島英明先生及翟錦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羽生有希女士及若生信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燕菁女士、陳怡蓁女士、羅妙嫦女士及周志堂先生。